



廣電基金公共論壇系列座談會

SARS 媒體報導座談會之二

時間：2003 年 5 月 7 日（三）10:00-12:00

地點：廣電基金視聽室（北市杭州南路一段 15-1 號 B1 / 醒吾大樓）

主辦單位：廣電基金/新聞公害防治基金會/與媒體對抗網站

主持人：廣電基金執行長 林育卉

與談人：新聞公害防治基金會執行長 盧世祥

Taiwan News 社長 楊憲宏

「與媒體對抗」網站負責人 路犁

討論議題：

1. SARS 效應 - 媒體全面失序？
2. 病患人權及尊嚴何在？
3. 媒體在報導 SARS 事件應有的定位和功能？

林育卉執行長（以下簡稱林）

自從 4 月 24 日和平醫院封院以來，有部份媒體記者突破防鎖線採訪遭居家隔離者，甚至潛入和平醫院訪問在裡面工作的護理人員，以此方式獲得資訊的行為被媒體大量報導。跑馬燈重覆顯示 SARS 相關訊息卻未經求證，這種現象讓民眾開始感受到壓力，一般認為這次事件媒體似乎報導得太嚴重了，造成社會大眾過度恐慌，媒體報導是否全面失序？還是真實反應事實真相？

路犁先生（以下簡稱路）

4 月 24 日和平醫院封院以後，媒體是否全面失序？我覺得媒體並不是因為碰到 SARS 這樣重大的新聞事件才失序，媒體平常就很失序了，如果媒體在重大新聞事件上不失序，反而才是很失序的現象。我以三則中國時報的新聞標題為例，第一則是「防疫破洞 SARS 社區化」，這是 4 月 24 日的報導，當時和平醫院才宣佈封院，是不是院內

感染還在爭論當中，而這則報導就已經宣佈 SARS 社區化的情形。第二則是「和平醫院病人湧向台大」。其實這兩則標題在措詞上都故意聳動化，一般對文字理解較細膩者，可以理解”湧向”透露的訊息，媒體是強勢傳播資訊的來源，它的用字會對閱聽大眾產生強烈的暗示性意義，用”湧向”兩字，等於是告訴大眾和平醫院的病人是非常慌張的、緊急的、嚴重的。第三則是「張上淳憂心可能比新加坡慘」。這三則標題都是在事情尚無定論之前就已先下結論，再加上聳動化的描述，當然會造成民眾的恐慌。

媒體為何如此表現？我想長期觀察媒體者都知道其中有政治意義存在。和平醫院事件如果要追究責任，既是台北市管轄的醫院，不知道媒體有無在這方面琢磨，依我的觀察到目前為止是沒有；另外，納莉颱風媒體也傾向不探討行政責任，換個角度來說，如果責任是歸屬民進黨，相信媒體不會如此客氣，所以我認為媒體在字面意義聳動化是有政治目的的，不過大部分的專家學者是不會就此提出來討論的。和平醫院事件至今尚未看見媒體探討行政責任，事實上「壹周刊」上一期已發佈一篇一百分鐘的採訪，內容如果仔細比對，應該很清楚行政責任的歸屬，而且是非常糟糕的行政疏失，可是媒體竟然視若無睹，媒體之所以糟糕不只在於失序而已，更在於選擇性的做與不做，媒體可以做很多事，不過這次卻是選擇性的做；台灣社會亂象，不只在於政治亂象而已，最糟糕的是媒體亂象，是媒體導致社會大眾觀感的亂象，我們的社會事實上並沒有這麼亂。

最近我在「與媒體對抗」網站上發表一篇文章：「台灣社會真的如此亂嗎？SARS 真的如此嚴重嗎？」，我覺得上班族及網路族的觀念會被媒體引導，因為媒體把重點集中在觀念上，閱聽眾的觀念變成全面化，把媒體訊息當作社會的全部，如果上班族及網路族到外面走走，就會發現咳嗽的人沒有媒體報導的這麼嚴重。

楊憲宏社長（以下簡稱楊）

我是 Taiwan News 雜誌社社長，不過今天我是以一個志工的身份出席這次座談會，我本身也是加州柏克萊大學公共衛生醫學碩士，SARS 事件觀察至今，站在公共衛生的專業立場，我也曾不斷提供意見給政府參考。針對這次事件，一開始大多數人包括政府單位及醫院的診療醫師，並不清楚 SARS 是什麼，事實上幾個星期前也才發現 SARS 是冠狀病毒的變種，不過還是無法獲知此冠狀病毒從何而來，公共衛生專家目前還在進行研究，如果不知道病毒從何而來，要談防治就很難落實，至今中國大陸也說不出源自何處，所以才會被誤解或猜測為是生化武器外洩；也因為不知道病毒來源所以公共衛生及醫學專家說生化武器外洩的可能性是很合理的。病毒的傳染途徑，衛生單位要不停地告知媒體，讓媒體做出正確的報導，聯合報在 5 月 1 日報導馬英九市長的一篇文章「這場災難是每一個人的事」當中提及「一個擦身而過的人，可能會讓你感染 SARS」，如果馬市長有這種看法，那麼市府團隊實在令人擔心，他們會不會用正確的知識進行判斷，因為專業上必須要有正確的知識提供正確的判斷，防疫的每個步驟才能被落實，防疫的措施才不會過與不及，而且執行公權力時才具有正當性。

為何台大醫院的防疫工作做的比和平醫院好，就是因為台大醫院有正確的、更新的知識，但是這方面的知識和平醫院及台北市政府都沒有，和平醫院的案例令人遺憾，這幾天中國時報及壹周刊指出，其中涉及掩飾病情及延緩通報等過失，我想現在追究已經不是不重要，重要的是要有正確的知識，人人聞 SARS 色變，過度的把 SARS 妖魔化是不對的。有些專家將實驗室的見解告訴媒體，說 N95 的口罩其實沒用，因為 SARS 病毒比它的孔小 300 倍，實驗室的資料的確如此，可是現實不是如此啊！現實不是一顆 SARS 病毒會直射人體感染他人，而是成千上萬的病毒夾帶在痰液上飛沫出來，所以一般情況下普通的口罩就可以抵擋住了。

過去我曾經報導過一些公共衛生事件，帶來社會的恐慌，我覺得帶來恐慌並不可怕，問題是恐慌帶來更多恐慌或是恐慌帶來更多關心？如果恐慌帶來更多關心這是正面的，如果恐慌是來自於錯誤的知識，然後又根據更多不正確的知識造就更多恐慌，這就要特別注意了，事實上這種情形只要媒體據實更正是可以防止的，台灣媒體最大的錯誤就是--「錯了，不更正」。老實說，有些專家也有出錯的時候，但有時候他也很無辜、很冤枉，因為他說的話可能被媒體斷章取義或是前言後語順序不對，本來只是想提出片面的警告，結果經過媒體局部放大後就造成全面性的恐慌。報紙若能每天重新開始，錯了就更正，大家就會原諒你前一段的錯誤，這就是所謂的善意問題，媒體處理事情要出自善意，我覺得這是正面的，恐慌也可以創造正面意義，所以我對恐慌並不排斥。目前很多人關心到底會不會發生社區感染，老實說沒有人知道，但是這幾天有些報導是值得商榷的，包括消息來源本身，我都充滿懷疑。比如說有幾個病例無接觸史，「無接觸史」是指還沒有查出他的接觸史，而不是無接觸史，這個字眼本身是很不嚴謹的，病患當然有接觸史，只是他沒有講出來或是他已經往生了。所以，無接觸史這幾個字要小心使用。還有一些疑似感染的個案無法查證，像是曹女士在車上碰到某位長髮女子咳嗽，但是沒有人追蹤那位長髮女子是誰？這種也很危險，這種算不算有接觸史？從公共衛生流行病學的統計來看，大部分的病人是從和平醫院擴散，但是我覺得曹女士可能不是感染源，而是另有感染源，如果不是就一定要趕快更正。

這次事件其實已經不是我們和中國大陸航空或港口等正常的進出管道的隔絕，我們現在有太多的偷渡客，太多的大陸妹潛伏在我們的社會，如果這個部分沒做好，老實說我不是很擔心社區感染，但是層出不窮的病例會一直出現。我們根本不知道他們在哪裡，這些人的得病狀況我們完全沒有資料，所以目前政府最重要的是加強港口檢疫和檢

查，媒體應該從這個角度多做提醒。其次是社區感染問題，從香港淘大社區的感染事件來看，疫情並不是不能控制，事實上，社區感染並不是一件很恐怖的事情，我現在比較擔心的是學校，如果有一個父親和朋友接觸了大陸妹，不幸感染了 SARS，結果父親回去之後傳染給小孩，小孩到學校上學，然後在學校開始造成傳染。今天看到教育部關於縣市鄉鎮學校如何停課以及到最後全國停課的說明，我的感覺是--等到學校開始停課，是不是疫情已經發生了，其實教育部要考慮的是，是不是可以提早放暑假呢？這個時候已經不是隔離的問題，而是減少接觸的問題，如果提早放暑假有沒有好處？即使是過度反映，就如同陳總統所說的「應該過，不要不及」，這個過是否剛好？有沒有用？我現在所看到最嚴重的問題是所有在第一線幫忙的醫護人員，他們的體力已經損耗地差不多了，他們應該要退到第二線休息，但有誰可以來到第一線呢？我覺得軍隊要出來，野戰醫院式的工作方針一定要成立，這才是根本解決之道。我們現在已經來不及訓練所有的人成為第一線的防疫工作人員，所以我們要訓練一批知道如何防疫、如何協助分擔第一線合格醫師的工作人員，讓這些人幫忙分勞，這樣才對。當然他們必須懂得一級防疫的操作方法，這樣才能把人力、空間整個整頓起來。

我並不同意像台北市新聞處吳處長主張說現在不是檢討的時候，我認為應該針對和平醫院做全面性的證據保全工作，檢調單位應該立刻封存所有的病例，以待未來的詳細調查，這樣一來，大家也就不必打口水戰說中央、地方怎樣不是。直接封存所有證據等待調查，檢調單位應該從 4 月 24 日前後開始，甚至往前追蹤到三月底，曹女士 4 月 6 日進去，和平醫院總共九十二個通報病例的過程，把這些病例全部封存，甚至包括吳院長所有批示的公文都要留起來，這才是理性解決事情的方法。其次，我認為監察院應該主動調查台北市以及中央所有和這次事件有關的官員，清楚徹查是否有須糾正、彈劾的部分，糾正對

機關，彈劾對個人，讓所有人知道法制國家有法制國家處理事情的方法，不必因為這些責任分際而打口水戰，有了這些機制以後大家才可以全力防疫，這本來就是大家各司其職可以分工做的事情，謝謝！

盧世祥執行長（以下簡稱盧）

今天談論的主題為 SARS，我不是這方面的專家，我剛離開新聞界，我願意從一個老記者的角度來看這件事情。我覺得一個社會因應像 SARS 這樣新傳染的疾病，基本上是一個集體的經驗，最近大家引用德國諾貝爾獎卡內爾作家的一句話，包括楊社長引用馬市長的一段談話「由疫病加上各種共同享有的情感所構成集體的命運」，我覺得這是在患難、疾病當中所見到的社會特色，有一句英文 ”You are what you do.” 你所做的決定你是什麼，SARS 病症有人說是去年十一月、有人說是去年七月就開始，看看其他國家因應 SARS 的表現，例如中國有一黨專政的極權政府封鎖媒體，以為把這樣的病毒掃到地毯下就不會發作，現在看起來不是這樣；新加坡雖然蠻嚴重的，但它是一個法制非常嚴厲的社會，對於 SARS 病人的隔離、消毒乃至於追蹤居家隔离，絕對不會像台灣只有形式上落實而已；香港淘大社區的感染，地方小又密集，董建華政府在處理上行政效率不是很好，畢竟到現在還不能有效控制。台灣在疫情剛開始的三月份時並不是很嚴重，但在社會的表現也反應出整個的特色，譬如公權力不夠徹底，很多居家隔离者的表現就顯得不足，同樣的新聞媒體在這過程中像路犁先生所說，平常專業上的表現存在相當多的缺點，像五月二日創刊的蘋果日報二版頭條刊載「超過一萬個殺手街上走」指居家隔离者未依規定隔離如同殺手，但事實上與殺手是差之千里，與楊社長引用馬市長所說「擦身而過的人可能讓你感染 SARS」，或許對於專業知識的不足，也或許對於新聞處理、判斷過於聳動，台灣媒體在這方面的特色顯現無遺。

基本上，面對全球化、國際化的時代，SARS 這種全新的傳染病已經成為世界各國公共衛生體系、危機處理的一個挑戰，更重要的是現階段衛星電視、網路與手機普及，資訊傳播非常快速，資訊的快和多，有助於公眾的提高警覺，但有時候新聞處理專業不足或悖離事實時，也可能帶來社會焦慮、恐慌的負面效應，這些負面效應可能比病毒對社會的危害還高。我昨天看到時代雜誌亞洲版的一個廣告說「那一個比較具有感染性？病毒還是恐懼？」，這期壹週刊，路犁先生說過一句話「恐懼比病毒可怕」，這樣的恐慌與過度反應表現在台北股市的下跌，旅館、航空生意的一落千丈，整體經濟成長向下修正，甚至北美洲的中國餐館生意大概也一落千丈，乃至於加州柏克萊大學分校今年不招收來自於台灣或疫區的學生。負面效應不僅反應在經濟的活動，台北市南門國中因為臨近感染的和平醫院，師生飽受不實報導之害而投書感嘆基本人權被剝奪，新竹及有些地方拒收 SARS 病患和垃圾，也是恐慌過度而激發人性醜陋面的實例。過度的恐慌反應出一個事實，那就是一新聞媒體在處理疫病的專業水準上，如果不能隨通信、資訊科技的發達而提升，導致公眾對病毒焦慮不安的惡果，可能會抵消、甚至大於醫學進步對抗病毒的療效。

台灣社會媒體密度高，一般公眾在媒體過度發達的惡性競爭下，往往不能以非常嚴謹的數據或說理看待問題，反而以新聞媒體曝光的程度甚至篇幅的大小來決定態度，媒體上的扭曲鏡頭或不實的資訊會使整個社會付出更大的代價。得到諾貝爾醫學獎現任美國加州理工學院院長巴爾迪摩就用「媒體病毒」來解釋此一現象，他說：「雖然到現在為止還沒有理由相信 SARS 可以透過食物傳染，而華人也不是說就一定會得 SARS，以機率上來說，去中國餐館路途上，出車禍而死亡的機會大於感染 SARS 的機會」，但是全美國中國餐館顧客受到媒體病毒的危害，對媒體報導還是深信不疑，因此不敢去中國餐館。新聞從

業人員在處理 SARS 時需要藉助專業知識，這個知識不僅第一線採訪的記者必需向流行病或公衛專家請教，還應該要搜集世界衛生組織網站的資訊，身為一個現代人，資訊的齊全非常重要，資訊齊全之後才能對醫學有通盤的了解與正確的判斷，特別是不斷改變的疫情。需要求助專家還有統籌、協調指揮的媒體主管，台灣新聞處理很大的缺點在於，第一線的記者非常馬虎，而第二線從台北看天下的新聞主管，以自己的意識型態或用想當然爾的想法指揮處理，像處理 SARS 的病症最需求助專家、接受教育、掌握足夠資訊的人其實是報業主管、召集人、總編輯、主任、新聞部經理，乃至於寫評論的主筆、談論性節目的主持人，如果能夠這樣做，不僅可以避免從”台北看天下”以外行領導專業、以炒作新聞為能事，並且可以進一步建立資源經濟、採訪專業新聞機制，乃至於對 SARS 新聞處理的專家顧問群。

4 月 10 日廣電基金舉辦的第一次 SARS 座談會中專家提到，新聞記者存在一些基本的專業能力，如果能夠實踐，將有助於媒體善盡社會責任，譬如說：第一、新聞記者應該謹守自己的角色，以旁觀者自居，不應該臆測疫情，妄自論斷或號召群眾抗爭。第二、新聞記者要報導事實，據實查證，新的疫病必然引起諸多揣測，報導之前應該確實查證，檢視消息來源的可信度，有聞必錄最容易遭人利用，無異於傳播媒體病毒。第三、新聞處理應明示消息來源，匿名來源常常是不負責任放話的統一用詞，新聞來源可信度有助於媒體服務公眾。第四、平衡報導，新聞從業人員評估疫病的社會經濟效應，不但不能妄加推論，判斷上也不能夠撿到籃子就是菜，應避免聳動，應以平實、平衡為本，才不會引起公眾的恐慌。回顧 SARS 從三月間侵擾台灣，不少新聞媒體知識不足、專業不彰、報導聳動，四月下旬和平醫院封院疫情擴大，部份新聞媒體聳動、人咬狗的特性大發，這樣的新聞公害已經造成閱聽大眾的不滿，包括新聞處理存在意識型態、政治立場所產

生的雙重標準，甚至聳動自大及錯誤不更正等等。蘋果日報每日更正錯誤，對台灣的報業來說已經是一個值得稱讚的創舉，對於新聞錯誤的更正處理，沒有認真面對，是不負責任的。新聞媒體的表現不全然是負面的，有一些報紙、媒體從四月至今，對於疫情的報導逐漸持平，善盡社會公器的表現有實質的增加，像自由時報推出全版的防疫系列報導，台視把公共衛生專家討論疫情的節目放在公益時段播出並作成VCD分送各界。民眾對媒體報導 SARS 是有評斷的，媒體到底是公益還是公害？要看媒體是否從專業的機能上做改進，台灣在對抗 SARS 疫病時，也應要求新聞媒體善盡社會責任，否則因新聞公害產生的媒體病毒會使得 SARS 的全民動員事倍功半。

林：

媒體在報導重大新聞事件時應具備守望、互動、告知、教育的角色及功能，從這次的 SARS 疫情報導中，有無其他值得反省與檢討改進的空間？

路：

媒體有無善盡告知民眾正確訊息的義務，最近我在聯合報、中國時報網站上可以發現他們在這方面的努力，當然也不能因為如此而忽略掉他們的缺失，像這次台大醫院在這次 SARS 事件中處理得蠻好的，但是為什麼中時晚報 5 月 6 日還在鼓吹防 SARS 應與香港及廣州合作？媒體對於一般人具有很大的影響力，而且有時候是誤導的影響力，之前我在民進黨主辦的一個與媒體相關的會議中，聽到有些媒體專家認為媒體是沒什麼影響力的，我覺得很奇怪。「與媒體對抗」網站上有位先生轉貼一篇香港記者的文章，內容說到：「我心理掙扎了很久，如果要做這個題材，不拍攝他們回家的一刻，就不能交代他們回家的心情；當時我穿著保護衣，戴著口罩，專題的目的是希望大眾不要那

麼的歧視他們，讓他們過正常的生活，假若我穿著防護衣，然後訪問他們：怕不怕人家歧視你？老實說，我實在說不出口」，人家記者有同理心，可是台灣記者有沒有呢？我認為有，但是只有少數。

網站上轉貼的另外一篇文章寫到：為什麼我們的記者千篇一律都是同一種問法，「請問你現在感受如何？」，這句話對死者家屬，對於旁觀民眾，為何都用這句話呢？難道我們的記者素質這麼差？可以引用的問法這麼少嗎？我想每位記者都受過專業訓練，所以用同一句話從頭問到尾，實在是有失專業；另外，聯合報有一篇文章在這個議題上做得不錯，當中有一段話是這樣寫的：「曾太太昨天上午當志工，中午回家看電視時，電視新聞一直重播丈夫生前躺在隔離病房插著呼吸器的模樣，自己努力建設的心理堤防因報導而坍塌，她嚎啕大哭。她的女兒打電話到衛生局找防疫人員哭著說：拜託電視不要再播我爸爸了，媽媽會受不了」，看到這段話我也很傷心，這就是我們的媒體。

楊：

媒體在編輯作業上可能是一個需要再加強的瓶頸，也就是說，編輯在選材時，其實運用的是一些基本的常識，應該把它當成是一般的社會事件來看待。媒體記者多少有點把 SARS 新聞社會化—社會新聞化及犯罪新聞化，到底是在哪一種考量下所產生的決策？有時候我會看到一些很重要的報導，被塞到第六版的底下一小塊，其實那個報導依我的判斷可能應該放在頭版，但是頭版上面永遠是犯罪新聞。社會新聞的取材，關係公眾利益的當然是比較不重要的，也許我應該這樣說比較公平，我很仔細讀了很多重要訊息，我們的記者也很認真的把它取材回來，但是炒這道菜時，原來該上的燉雞湯，卻變成只有麻辣調味料的宮保雞丁，而且還看不到雞丁。這樣就很不公平，因為記者不是沒有把雞帶回來，雞應該燉湯送上桌，但是那隻雞在整個處理過程中

不知道跑到哪裡去了，結果就會造成很多的誤解。我認為很多的媒體記者會心有不甘，但是因為報社是一個整體作業，當有些比較麻辣的觀點被拿到比較重要的版面時，結果一個觀點就代表整個報社的立場，在這裡我要提醒報社總編輯、副總編輯、總分稿、採訪主任，你們在 SARS 事件上的努力、知識的成長、危機感和對社會責任感的應加強，不能把責任落在第一線記者的身上。我熟悉整個報紙與媒體的作業流程，所以會有這種感受。

昨天我們雜誌社的記者問我，仁愛醫院去支援的醫生好像已經變成通報病歷，我對他說你壓一天吧！我覺得很危險，這樣去出的新聞非常危險。但我今天還是看到有些報紙把它登的非常大，我覺得這段時間寧願保守一點，如果明天他不是通報病例，請問要用什麼版面更正報導？類似新聞經常都用很聳動的方式登在第一版，更正的時候就用第六版中很小一塊的版面登出，老實說現在不是在談論面子問題，這是判斷錯誤。記者去跑這則新聞沒有錯，因為他照實際獲知的狀況報導，但是他在寫作上可能要提醒現在是什麼狀況。另外編輯在判斷整個新聞的份量時一定要有責任感，因為報紙 1.2.3 版面分別代表著報社對事情的判斷，這種判斷關係到最後整體的表現，所以這時候總編輯、副總編輯、採訪主任、總編採、編輯主任，還有各版編輯應該要再加強本身的知識，至少要加強到可以跟記者對話。事實上有些記者跑了幾天新聞以後，他的專業知識也不差，但是編輯台上的那幾個人，專業知識夠不夠，其實我們心知肚明。我看外國的或進步的報紙作法，會成立一個報導的特別委員會和一個審稿小組，臨時聘請真正的專家，晚上到編輯室作陣幫忙看稿，他們很專業，邏輯正確，因此報社可以迅速的正確的刊登新聞知識；反觀台灣，如果刊登知識性的新聞就只登在第六版底下的一個小專欄，與放在第二版頭條差別是很大的。所以說，現在的問題是進入比較細部自我檢討的時候，我認為媒體應該建立這樣的機制。

我建議報社彼此之間應該進行定期的相互交流，針對此次疫情的知識交換意見，至少將目前共有的訊息放在同一個醒目的版面上，共同的告訴大眾這次全世界的 SARS 疫情，現在和昨天的比較或諸如此類的報導，讓閱聽眾只要一接觸到報紙，就馬上獲得最新的訊息，而且還可以銜接最原始、最歷史性的資料。我覺得各報社應要有一個共識，共同去做，恐慌就會減少，關心就會增加。這不也正是新聞系、傳播系裡頭所強調的新聞專業與公眾服務嗎？

盧：

燉雞的新聞學或是所謂的新聞廚房，對於像我這樣一個曾經當過總編輯也當過總主筆的人，聽起來真是心有戚戚焉。我覺得就 SARS 這個病症，新聞界應該做的就是回歸基本、充實知識，需要知識的其實不僅是第一線的記者，第一線的記者就專業來說，甚至比在幕後的、廚房的，特別是編輯甚至總編輯更了解狀況，但不幸的是那些菜炒出來竟是全然走樣。我自己在編輯部待過很長的一段時間，我覺得台灣整個新聞作業當中，新聞編輯是最大的瓶頸，這是一群對台灣社會最脫節、又不肯上進的一群人，這和台灣過去傳統的新聞作業有很大的關係。過去的編輯事實上是編輯匠，上班時間通常是記者寫完稿的時間，以前三大張報紙的時候，編輯通常在晚上七、八點，上半場其實也沒有多少稿子，下半場稿子大量湧至，他如果能夠把稿子匆匆忙忙從頭到尾看一遍，做一個不太離譜的標題就已經是謝天謝地了！他不太可能有時間改寫。

現在的報社編輯要參與作業，特別是英文報，如紐約時報，早上的編採會議是十一點半，他的編輯非常有權威，專責記者協調、指揮、保持聯絡，專業知識豐富，不像我們的編輯，很多主管不跑新聞與外界脫節，和外界的接觸只是交際應酬，我覺得這些上至總編輯下至新聞

室經理，再忙最起碼也應該把中央社的稿子看一看，因為中央社是國家通訊社之外，唯一沒有加油添醋、保持原始資料的一個通訊社，如果你的外語能力不錯，也可以上國外的網站找資訊，像 SARS 可以上 WHO、BBC 甚至看英文報紙。我個人在 SARS 發生過程中，包括美伊戰爭期間，都看亞洲版華爾街日報，像現在全球每天的疫情通報，都登在醒目的位置，三月間我就知道 SARS 不是空氣傳染根本不必戴口罩，需要戴的是感染者，搭飛機只有坐在感染者旁邊三、四個人才須戴口罩，飛機上的空氣濾網密度很小，傳染可能性不高，除非你和感染者近距離接觸，像這些基本知識華爾街日報都有詳細的報導。我認為台灣的媒體要回歸專業、保守一點、平實一點，最重要的要注意基本的事實，有些基本的事實要時常溫故而知新告知公眾，而不要把 SARS 這樣的新聞娛樂化、社會化。

台灣的媒體總編輯在各事其主當中，就像一盤散沙，不重視尊嚴，不重視專業，SARS 事件是一個學習回歸基本面的好機會。美國有個電視節目，針對民眾提出的重大議題進行深入報導，並邀請兩位來賓代表正、反兩方意見來做討論，主持人站在觀眾角度發問，釐清基本事實，有時候來賓情緒太激動，他還會從旁調解，相較之下，台灣電視特別是談話性節目亟需導正。1988 年報禁開放以來，由於惡性競爭，有些新聞記者更是公開撒謊，誤導社會大眾、侵犯別人隱私、洩漏國家機密，引起社會上的不滿和不安，電視上甚至有些暴力行為，號召群眾抗爭。台灣新聞界應該檢討這些基本面的東西，從報禁開放到新聞自由化的過程當中，新聞往往非常的熱鬧，但是傳達給公眾的基本事實往往不夠清楚，新聞談話性節目需要像美國某些專業性節目一樣，讓公眾在不受扭曲的情況下耳聰目明，對社會上發生的問題有基本的了解，進而做出比較理智的判斷，這方面台灣的媒體節目應該要加強。

林：

綜合以上與會人員意見，我們再次針對媒體提出以下建議：

- 一、新聞報導應回歸基本面。
- 二、有錯一定要更正，用字一定要嚴謹，並且可以考慮設置審稿小組。
- 三、編輯台的專業知識應該加強。
- 四、媒體處理新聞必需要有同理心。
- 五、媒體應設立 SARS 溝通平台或聯合資訊中心。